广州美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 2025 年广州美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,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》(九)中关于考试的纪律和违规处分的内容,知悉广州美术学院发布的相关博士招考信息。

本人遵守广州美术学院 2025 年关于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相关规定, 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:

- 1. 保证在报名及初、复试过程中,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填报,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、资格审核材料。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,不论何时,一经查实,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、录取资格,直至学籍。
 - 2. 自觉服从广州美术学院的统一安排,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- 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场规则,诚信考试,不违纪、不 作弊。
 - 4. 保证考试过程不录音、不录像,不保存和传播考试有关内容。
 - 5. 保证本次考试过程中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
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,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,自愿承担相 应的法律责任。

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|---|
| 1 | | | | |
| 此处粘贴身份证头像面图片 | 承诺人签名: | | | |
| | (手写) | | | |
| | | 2025 年 | 月 | 日 |